

新北市鶯歌區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8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08 年 1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整

貳、地點：本所 5 樓會議室

參、主席：周主席晉平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社會局性別工作簡報：略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所 107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一案，提請委員討論。

說明：

- 一、依「新北市鶯歌區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6 年至 108 年)」規定，每年 2 月底前需完成前一年度執行成果報告，各負責課室提案至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討論通過後，公告上網。
- 二、檢附前揭實施計畫(如附件)本所分工情形及報告順序如下：
 - (一)成立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辦理單位—人事室。
 - (二)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辦理單位—人事室。
 - (三)逐步推動性別統計：各課室填寫並由會計室彙整。
 - (四)性別平等與 CEDAW 宣導：辦理單位—民政災防課(性別平等宣導)、社會人文課 (CEDAW 宣導)。
 - (五)建置及維護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由各課室提供資料，並由秘書室公告上網及維護事宜。
 - (六)性別平等工作亮點(經建課)。

討論內容：

主席：感謝林專委分享，性別主流化議題是日常生活一部分，性別平等的基礎在於互相尊重，藉由家庭教育落實性別平等觀念，達到潛移默化的效果。去年本所在同仁共同努力之下性別評核成績得到第 3 名，感謝各位同仁辛勞！請各課室於業務範疇內，提供落實性別平等方案，並自既有活動或業務中搭配性別平等措施積極

推動。

會計室：依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及會計年度統計作業時程，提供 108 年最新會計統計資料有其困難性。

社會局長官：關於會計室所提意見，建議以提供手邊最新資料即可，並非必須提供 108 年的統計資料。

決議：有關各課室性別平等分工可依情形機動調整，並請以提供手邊最新資料為原則。

案由二：有關本所 108 年性別主流化推動相關事項，提請委員討論。

說明：

一、擬參考以下未來推動方向，請各課室提供規劃方案，經集思廣益討論後協同推動及辦理：

- (一)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
- (二) 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如：提升女性就業、促進男性分擔家務及參與親職教育；倡導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提升女性參與等）。
- (三)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
- (四) 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如：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編列；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有關之教材或案例）。
- (五) 結合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具性別平等之計畫、方案、措施。
- (六) 精進建置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如：工作小組會議紀錄、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活動辦理情形及性別平等宣導）。

二、本所 108 年性別平等工作亮點，提請討論。

討論內容：

社會局長官：說明一的推動方向建議可精簡，刪除(四)、(六)，及增加配合節日規劃之性別主流化推動方案，較易融入生活議題並提高宣導效果；另建議於開會前各課室預作討論提

案，設定明確目標擬定可行方針，有助於性別主流化方案順利推動。

主席：社會人文課、民政災防課有各項社團活動，可研議結合社區志工、里長或巡守隊搭配性別主流化方案推行。

決議：請各課室提出推動性別主流化方案後，請潘主秘統籌召開各課室會議討論後提案。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10 分。